

证券代码：832254

证券简称：万安环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 3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叶观群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7,50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0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。

董事会提名叶观群先生、陈江先生、王建丰先生、姚焕春先生、陈文晓先生出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,50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，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。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第

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。

监事会提名王碧玉女士、何其江先生出任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

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,50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叶观群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江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建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姚焕春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文晓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碧玉	监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	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			15 日	时股东大会	
何其江	监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5 日	2023 年第五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万安环境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5 日